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2026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省政府驻北京办事处负责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联络、对外合作、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决策部署。根据驻地特征及我省发展所需，做好我省与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央企业政务联络及省领导、省直机关的保障工作，同时，统筹做好招商引资等工作。省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工作区域为：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辽宁省、黑龙江省、山东省、河南省、陕西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甘肃省、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等地区。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推进吉林全面振兴与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的对接和交流合作，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提出具体贯彻落实意见。

（二）加强党的建设，全面领导驻京单位党建工作，巩固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和监督等工作。协调、指导和管理我省在驻地的各类机构，协助做好我省在京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等工作。领导驻京单位纪委做好纪检工作。配合相关单位做好维护首都稳定的有关工作。

（三）按照省委、省政府授权做好与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央企业、北京市和其他省市的政务、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联络对接、组织协调、宣传推广等工作。

（四）做好省领导和省直机关的服务保障工作，为省领导及省直部门、市（州）赴工作区域内交流提供服务和保障，协助开展相关工作。强化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为我省有关单位和基层组织、社会组织以及人民群众在京活动等提供相关服务。

（五）加强与国家及工作区域内有关经济组织和部门、企业、科研院所、商协会、使馆商社等对接联络，收集分析投资合作信息，为我省开展招商引资、产业对接、交流合作提供服务保障。服务市场开拓，讲好吉林故事，宣传推广“吉字号”产品。做好工作区域内吉林企业的服务和合法权益维护工作。

（六）负责在工作区域内推介我省产业、项目、资源、营商环境等优势，跟踪、推动在谈的项目，服务经济组织和机构及企业来吉投资考察。承办工作区域内招商活动，组织开展专业化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

（七）做好招才引智工作，宣传我省人才政策，搭建人才交流平台，对接区域内高端人才资源，吸引更多人才来吉发展。

（八）充分利用驻地有利条件，拓宽信息渠道，建立信息网络，做好有关政务、经济、社会、科研等方面信息的收集、整理与传递，为省委、省政府及各职能部门科学决策提供信息

服务。

（九）对所属或管理的国有资产实施监督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十）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做好驻地政府安排的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内设 6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处、政务联络处、经济联络处（招商引资工作处）、人才合作处、信息调研处、驻京单位党委（人事处）。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为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6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78.05	187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	1548.88	1548.88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1878.05	1878.05		二、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24.50	224.5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 支出	77.92	77.9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 支出	52.75	52.75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1878.05	1878.05		本年支出 合计	1904.05	1904.0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26	26					
收入总计	1904.05	1904.05		支出总计	1904.05	1904.05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1904.05	1878.05	1878.05									26.00					26.00
合计	1904.05	1878.05	1878.05									26.00					26.00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8.88	682.48	866.4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3.88	682.48	771.40			
行政运行	682.48	682.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5.40		745.40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0		26.00			
商贸事务	95.00		95.00			
招商引资	95.00		9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4					
三、卫生健康支出	77.9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92					
行政单位医疗	77.92					
四、住房保障支出	52.75					
住房改革支出	52.75					
住房公积金	52.75					
合计	1904.05	1027.45	876.6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6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1878.05	1878.05		一、本年支出	1878.05	1878.0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8.05	187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2.88	1522.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0	224.5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77.92	77.92	
				（四）住房保障支出	52.75	52.75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78.05	1878.05		支出总计	1878.05	1878.0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2.88	682.48	450.07	232.41	840.4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427.88	682.48	450.07	232.41	745.40
行政运行	682.48	682.48	450.07	232.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5.40				745.40
商贸事务	95.00				95.00
招商引资	95.00				9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0	224.50	224.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50	224.50	224.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29	129.29	129.2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3.47	63.47	63.4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1.74	31.74	31.74		
三、卫生健康支出	77.92	67.72	67.72		10.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92	67.72	67.72		10.20
行政单位医疗	77.92	67.72	67.72		10.20
四、住房保障支出	52.75	52.75	52.75		
住房改革支出	52.75	52.75	52.75		
住房公积金	52.75	52.75	52.75		
合计	1878.05	1027.45	795.04	232.41	850.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664.76	664.76	
基本工资	152.53	152.53	
津贴补贴	155.85	155.85	
奖金	99.58	99.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7	63.47	
职业年金缴费	31.74	31.7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0	43.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2	24.42	
住房公积金	52.75	52.75	
医疗费	2.30	2.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2	38.8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10		230.10
办公费	18.58		18.58
印刷费	0.66		0.66
手续费	0.40		0.40
邮电费	7.00		7.00
物业管理费	42.24		42.24
会议费	0.53		0.53
培训费	1.52		1.52
公务接待费	0.58		0.58
工会经费	6.19		6.1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90		99.90
其他交通费用	23.69		23.6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28.81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28	130.28	

离休费	53.46	53.46	
退休费	75.83	75.8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9	0.99	
四、资本性支出	2.31		2.31
办公设备购置	2.31		2.31
合计	1027.45	795.04	232.4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合 计	190.4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90.58
3、公务用车费	99.9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90
（2）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876.60	850.60								26.00
	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			10.20	10.20								
		220000252000100008241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10.20	10.20								
	综合事务管理			189.40	163.40								26.00
		房屋租赁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40.00	40.00								
		业务工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45.00	45.00								
		房屋管理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78.40	78.40								
		易地工作生活保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26.00									26.00
	服务保障			677.00	677.00								
		宣传推介工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27.00	27.00								
		政务服务保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259.00	259.00								
		招才引智工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10.00	10.00								
		政务服务工作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286.00	286.00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95.00	95.00								
合计				876.60	850.60								26.00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部门名称								
单位名称 1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								

说明：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326001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业务工作经费	45.00	一、信息工作,1.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国家部委和各省市政务、经济信息,全年不少于400条,完成20篇以上有价值信息综合汇编;2.向省委、省政府办公厅报送北办在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推介吉林省优势资源等工作动态5篇以上。二、及时接领并完成省领导机关交办的工作区域内各项工作事宜。三、认真开展有关工作,在处置突发事件、维护首都稳定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数	项目支出保障人员数量	≥42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送信息数	反映信息报送数量情况	≥425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准确率	反映报送的信息是否准确	≥99%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相关人员工作质量	使用项目保障经费的工作人员在工作、服务过程中达标情况	≥9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45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等于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信息采用率	报送信息被采纳的比例	≥1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推介次数	举办、参加各类宣传推介活动的场次	≥6次	20
	宣传推介工作经费	27.00	通过宣传展示和走进高校、部委、国企或社区等单位进行宣传推介的形式,达到年内推介资源覆盖90%以上省内地区,有效提升“吉字号”品牌影响力。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参与率	组织举办的活动相关企业或相关人员参与情况	≥9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27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介资源覆盖率	活动中推介的农特产品及文旅资源涉及的地区占吉林省内地区的比例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企业满意度	反映活动参与企业对于宣传推介活动的满意度	≥95%	10
	房屋租赁经费	40.00	通过租赁房屋保障人员住宿、职工就餐等活动顺利开展,合法合规签订租房协议,按时支付房屋租金,同时定期做好房屋的维护和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在保证相关用房环境干净整洁的同时确保房屋使用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相关工作保障的人员数量	≥58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办公环境优质率	相关服务保障的办公环境达到预期标准	≥95%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40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等于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保障对象对接待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10
	房屋管理经费	78.40	1.及时对房产开展维护保养并按时支付房产日常维护管理所需的各项费用;2.定期对京津房产开展安全检查,排除风险隐患;3.定期对办事处资产开展资产清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面积	相关工作保障的办公面积	≥7322.11平方米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办公环境优质率	相关服务保障的办公环境达到预期标准	≥95%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78.4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等于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对象对房屋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10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95.00	举办1次泛环渤海区域吉林商会联席会议和招商引资及吉林名优产品推广活动;组织3次带领泛环渤海区域企业参加长春农博会、吉商大会、寒地经济大会或赴国内外相关地区参加招商引资活动或对接洽谈项目;组织5次与省内外单位、招商平台的招商活动或产品推介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次数	计划全年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的场次	≥9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次数	走访“泛环渤海”地区吉林商会及企业次数	≥3次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企业家次数	反映邀请组织驻地企业家赴我省开展投资考察活动的人数	≥15人次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参与率	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中实际受邀参加企业数占拟邀请企业数量的比率	≥6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95万元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进项目数量	通过全年招商和推介活动向吉林省引进项目的数量。	≥2个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企业满意度	反映活动参与企业对于招商引资活动的满意度	≥90%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326001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本级)	招才引智工作经费	10.00	认真完成在京“招才引智”工作,1.组织召开招才引智、吉人回乡系列座谈会、推介会不少于3次;2.配合省委组织部来京开展选调生招录工作;3.组织开展相关人才回省参加各类活动不少于1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推介次数	组织举办各类人才宣传推介活动的场次	≥3次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介会参会人数	反参加座谈、推介会的参会人数	≥9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10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吉林人才政策宣传覆盖率	吉林人才政策宣传覆盖北京985高校情况	≥9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企业满意度	反映活动参与企业对于招商引资活动的满意度	≥95%	10
	政务服务保障经费	259.00	全年严格按照《吉林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对车辆和人员进行管理,车辆使用做到一事一单,加强对司机人员培训,力争降低公务用车经费,严抓车容车貌管理,树立办事处良好的窗口形象,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高效完成省领导在京大型活动、走访部委、“两会、中央全会和经济会议”等大型会议的服务保障工作。全年力争做到零投诉、零差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相关工作保障的人员数量	≥14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车辆整洁度	服务保障车辆内外干净整洁程度	优秀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259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等于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保障对象对待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10
	政务服务工作经费	286.00	做好以下服务保障工作1.服务保障省领导及省直各部门和各市州来工作区域公务活动发生的公务接待;2.在京省级以上领导服务保障;3.在京省级老干部临时党支部活动;4.省级以上领导及随员通行贵宾通道、机场车站车辆通行证、要客休息室等通行服务保障;5.政务联络和接待服务车辆保障。服务保障实现双零“零失误、零投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接待次数	反映公务接待次数情况	≥360次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车辆整洁度	服务保障车辆内外干净整洁程度	等于10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286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9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保障对象对待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10
	易地工作生活保障经费	26.00	保障天津来京工作人员临时住宿和配备满足基本居住条件的家具、家电等,按照相关标准配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数	项目支出保障人员数量	≥7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反映购置资产质量	等于10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该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金额	≤26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有效性	反映业务保障是否有效	≥95%	3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904.0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878.05 万元；上年结转 26.00 万元。2026 年本年预算比 2025 年当年预算增加 177.96 万元，主要原因是省政府驻天津办事处划转到我单位，经费增加。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904.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78.05 万元，占 98.63%；上年结转结余 26.00 万元，占 1.37%。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8.05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结余中，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26.00 万元，占 10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904.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7.45 万元，占 53.96%；项目支出 876.60 万元，占 46.04%。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78.0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878.0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2.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7.92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52.75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7.45 万元，占 54.71%；项目支出 850.60 万元，占 45.2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95.04 万元，占 77.38%；公用经费 232.41 万元，占 22.6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22.88 万元，占 81.09%，主要用于履行单位职责发生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4.50 万元，占 11.95%，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费、缴纳社会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77.92 万元，占 4.15%，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52.75 万元，占 2.81%，主要用于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27.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5.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32.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

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0.48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24.22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相关业务活动。

2.公务接待费90.58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49.4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接待经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9.9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25.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9.9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25.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相关业务活动。

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2.4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6.79万元，增长59.60%，

主要原因是省政府驻天津办事处划转到我单位，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事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底，单位共有车辆 36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39985.82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项目支出 876.6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10 个；使用本年拨款 850.60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 26.0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 年将 9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866.4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支出，具体分为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